

广州市育才中学高中部加装电梯及安全疏散综合改造工程
设计及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广州市育才中学高中部加装电梯及安全疏散综合改造工程设计及预算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广州市育才中学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一路 56 号 联系方式：020-87651557 联系人：刘老师。
3	中介服务名称	广州市育才中学高中部加装电梯及安全疏散综合改造工程设计及预算编制服务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专业技术能力。 2. 资质要求（含备案、登记、承诺制等）。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 3.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教学楼前座和教学楼后座之间连廊的左侧加建电梯； 2. 教学楼前座与科学楼连接部分楼梯间改造； 3. 高三北楼（原粉色外墙砖的部分）外立面改造编

		制报建图、施工图设计及预算文件等。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广州市育才中学西校区。 2. 提供服务的方式：按双方合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设计费暂定价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文，据实结算。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30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重新制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 合同生效后的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2. 施工图审图通过，并提供相应成果的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的 60%。 3. 项目竣工初验完成的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注：具体按双方签订服务合同约定方式。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赔偿额最高不得超过合同总额。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

	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